

111 年度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審核結果公布

為輔導私立大學校院健全發展，平衡公私立學校教育資源，爰本部每年編列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，以提升教育品質與競爭力，協助學校健全特色發展。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，延續 2 年為一期的方式，並由學校依其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發展目標，自選辦學特色面向及分配百分比權重，其餘量化數據依各校填報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為計算依據。經費依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規定分成補助及獎勵 2 項，補助占 30%，獎勵占 70%。111 年度補助、獎勵經費之核配方式說明如下：

一、補助經費（占 30%）：依學校現有規模、政策績效及助學措施核配。

二、獎勵經費（占 70%）：依辦學特色、行政運作核配。

本計畫經費係以協助學校整體特色發展，全面提升教育品質與競爭力為目的，學校應依落實各校之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，依辦學理念、發展方向及目標，明定學校辦學特色，進而逐年落實達成。為求嚴謹客觀，除審查各校申請計畫書外，並透過量化指標，核配各校獎勵經費，其中部分量化指標與學校之學生數、教師數之規模大小、學校提撥助學經費等現況有關，以及學校申請增加獎勵經費事項（包括提高未具本職兼任教師鐘點費至公校基準、提高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至公校基準、健全教職員資遣制度），各界不宜以計畫核定總金額多寡進行排名或宣傳。（承辦單位：高教司大學經營及發展科卓意屏專員，電話：02-7736-6758）

學校名稱	計畫核定金額	提高未具本職 兼任教師鐘點費	提高專任教師 學術研究加給	健全教職員 資遣制度
輔仁大學	1 億 6,886 萬 6,558 元	V	V	
淡江大學	1 億 5,930 萬 3,431 元	V	V	
中國文化大學	1 億 1,244 萬 2,102 元		V	
逢甲大學	1 億 6,407 萬 0,734 元	V	V	
銘傳大學	1 億 3,184 萬 7,966 元	V	V	
中原大學	1 億 5,865 萬 5,150 元	V	V	
東海大學	1 億 3,720 萬 8,418 元	V	V	
東吳大學	1 億 0,972 萬 0,829 元		V	
義守大學	1 億 3,219 萬 1,057 元		V	
實踐大學	1 億 1,173 萬 5,668 元		V	
靜宜大學	1 億 1,641 萬 5,915 元		V	
亞洲大學	1 億 2,993 萬 3,207 元	V	V	
世新大學	1 億 0,600 萬 1,930 元	V	V	
長榮大學	7,448 萬 7,659 元		V	V
元智大學	1 億 1,243 萬 1,857 元	V	V	
大葉大學	5,180 萬 5,667 元	V		
開南大學	4,309 萬 8,847 元		V	
南華大學	5,516 萬 5,617 元		V	
真理大學	2,932 萬 7,774 元			
中華大學	6,541 萬 4,542 元		V	V
大同大學	5,429 萬 0,813 元			
康寧大學	667 萬 2,466 元			V
佛光大學	5,081 萬 1,979 元			
明道大學	663 萬 4,058 元			
玄奘大學	2,743 萬 2,192 元		V	
台灣首府大學	374 萬 6,546 元			
華梵大學	1,941 萬 2,374 元			
中信金融管理學院	2,956 萬 6,285 元	V	V	
法鼓文理學院	200 萬 2,165 元	V	V	
高雄醫學大學	1 億 0,969 萬 4,587 元	V	V	
中國醫藥大學	1 億 1,231 萬 4,348 元	V	V	
臺北醫學大學	1 億 3,486 萬 0,583 元	V	V	
中山醫學大學	8,155 萬 1,408 元	V	V	
長庚大學	1 億 3,035 萬 2,582 元	V	V	
慈濟大學	8,552 萬 7,156 元	V	V	
馬偕醫學院	3,129 萬 0,753 元	V	V	

學校名稱	計畫核定金額	提高未具本職 兼任教師鐘點費	提高專任教師 學術研究加給	健全教職員 資遣制度
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	295 萬 7,777 元			V
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	自願放棄			
臺北基督學院	50 萬元			
一貫道天皇學院	50 萬元			
台灣神學研究學院	自願放棄			
一貫道崇德學院	50 萬元			
南神神學院	自願放棄			
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	自願放棄			
唯心聖教學院	50 萬元			
總 計	30 億 6,124 萬 3,000 元			